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 2019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停征船舶及船用产品设施检验经费弥补成本性支出					
本级部门及代码	[702]包头市交通运输局		实施单位	包头市地方海事处		
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	预算数(A):	5	执行数(B):	5	执行率(B/A)	
	其中:财政拨款	5	其中:财政拨款	5	100%	
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设定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
	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及海上设施检验条例》及配套规定,以及上级工作部署,严格执行船舶登记及各类检验,确保船舶适航,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推进包头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水运服务保障。辖区船舶登记率、在用船舶检验率 100%。			登记在册船舶98艘,其中,停运未申请检验11艘,报废4艘,其余83艘已全部完成年度检验。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	实际完成指标值	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培训验船师	2人次	3人次	
			与营口检验处开展船检业务“结对子”交流活动	1次	1次	
		质量指标	在用船舶处于适航状态	一直	一直	
		时效指标	到期船舶的年度检验、发证工作	按期完成	按期完成	
		成本指标	人均培训成本	控制在2000元以内	≤1500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配合有关部门,推进船舶节能改造及老旧船舶淘汰更新,完善船舶排污设施。	减少和预防船舶对水域的污染	报废老旧船舶4艘,更新驳船2艘。	
			严格执行船舶法定检验,确保船舶适航。	为人民群众水上出行安全提供保障	严把船舶检验关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严格船舶排污管理	保持浮桥周边环境整洁	辖区所有拖轮加装了油水分离器,有效防止了舱底油污水排入河道。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各项改革措施的落实,提升图纸审查和船舶检验效率和质量。	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方便、更快捷、更有效率。	实行了船舶检验申请网上受理及容缺预审措施,严把检验关,提高了检验效率和质量	

注: 1. 定量指标,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。

2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全部或基本达到预期指标、部分达到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到预期指标且